

花蓮縣 10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08年2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13250N號函。
- 二、花蓮縣 10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提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初階專業核心人員調查專業知能，落實防治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及輔導績效。
- 二、建立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的人才，有效統合人力資源，以協助辦理相關業務。
- 三、促進校園安全，提升學校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理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富里鄉萬寧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
- 五、聯絡人：萬寧國小廖雅婷教導主任，03-8861211

肆、研習時間：108 年 4 月 24 日(三)至 26 日(五)，計三天。

伍、研習地點：花蓮市明恥國小會議室（花蓮市中興路 41 號）。

陸、參加人員：

- 一、本縣所轄學校尚未取得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人才資料庫資格之校長(含候用校長)。
- 二、校內無具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資格」教師之學校。
- 三、依上列順序錄取，名額為 40 名(校長 30 名、教師 10 名)，每校至多 2 人參加。

柒、參加人員權利與義務：

- 一、需全程參與初階培訓課程，並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
- 二、上課期間，學員如攜帶電腦，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如 LINE、skype、即時通…等），並請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
- 三、請於上課前先行參閱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法規(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實施細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等)及教育部函示等，俾利課程進行。
- 四、請遵守保密相關規定。

捌、配合事項：

- 一、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缺課者，該堂課不計入研習時數，亦無法核發證書)，結訓後核發 24 小時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結業證明或為參加進階研習的紀錄。
- 二、請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課務排代。

玖、課程表：如附件。

拾、報名方式：

一、即日起請自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課程代碼:2611025。

二、請在本(108)年4月12日(五)前完成報名程序。

拾壹、經費：所需經費由花蓮縣政府專款補助。

拾貳、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獎懲規定給予敘獎。

拾參、本計畫報花蓮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花蓮縣 10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	主持人/主講人	時數
108 年 4 月 24 日 (三)	08:10~08:30	報 到	萬寧國小團隊	
	08:40~08:50	開 幕 式	教育處長官/董華貞校長	
	08:50~10:2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 及相關法規(一)	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張其清 課程督學	2
	10:20~10:30	休 息	萬寧國小團隊	
	10:30~12:0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 及相關法規(二)	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張其清 課程督學	2
	12:00~13:30	午 餐	萬寧國小團隊	
	13:30~15:0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 及行政協調(一)	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張其清 課程督學	2
	15:00~15:20	休 息	萬寧國小團隊	
	15:20~16:5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 及行政協調(二)	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張其清 課程督學	2
108 年 4 月 25 日 (四)	08:20~08:40	報 到	萬寧國小團隊	
	08:50~10:2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 程序(一)	陽明大學 張麗君 諮商心理師	2
	10:20~10:30	休 息	萬寧國小團隊	
	10:30~12:0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 程序(二)	陽明大學 張麗君 諮商心理師	2
	12:00~13:30	午 餐	萬寧國小團隊	
	13:30~15:00	調查程序中運用諮商技巧之訓練(一)	陽明大學 張麗君 諮商心理師	2
	15:00~15:20	休 息	萬寧國小團隊	
	15:20~16:50	調查程序中運用諮商技巧之訓練(二)	陽明大學 張麗君 諮商心理師	2
108 年 4 月 26 日 (五)	08:40~09:00	報 到	萬寧國小團隊	
	09:00~09:5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危機處理 與媒體公關(一)	中央警察大學 汪子錫教授	1
	09:50~10:10	休 息	萬寧國小團隊	
	10:10~11:4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危機處理 與媒體公關(二)	中央警察大學 汪子錫教授	2
	11:40~13:00	午 餐	萬寧國小團隊	
	13:00~14:3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懲處追蹤 與行政救濟(一)	輔仁大學 吳志光教授	2
	14:30~14:50	休 息	萬寧國小團隊	
	14:50~16:2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懲處追蹤 與行政救濟(二)	輔仁大學 吳志光教授	2
	16:20~17:10	綜合座談	中央警察大學 汪子錫教授	1
	17:10~17:20	閉 幕 式	教育處長官/董華貞校長	